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 技站 2016 年部门预算公开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

2016 年 2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种子法》及国家、地方各级政府关于种植业技术推广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乡镇农技站工作职责。制订全镇农业技术推广计划并组织实施推广项目。

2、组织农业技术的专业培训，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农村基层干部、农民技术员和科技示范户的培训教育工作。

3、负责种子、农药、肥料等农业投入品及农产品的质量检测、检验工作；负责病虫害预测预报及防治服务等工作。

4、负责建立健全镇、尝村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网络，并进行业务指导，发展多层次的科技推广与经营服务实体，拓展技术服务和农民培训。做好社会化服务的组织与管理。

5、建立示范点、示范方，运用综合技术，树立高产优质增收样板，做好产、供、销、储、运、加等方面的技术服务。

6、参与推广农业标准化工作。

7、负责主管工作范围内的统计、信息、资料档案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8、承办镇政府和上级农业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编制数 5 人，实有人数 5 人，其中：在职 5 人，较上年增加 0 人；退休 0 人，较上年增加或减少 0 人；离休 0 人，较上年增加或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乃门莫敦镇农技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00291 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400291 元、单位上年结余 0 元等。

支出预算包括：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278 元、农林水支出 361721 元、住房保障支出 25292 元等。

二、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收入预算 400291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00291 元，占 100%，比上年减少 213740 元，主要原因是 本年退休人员工资及社保未安排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 0 元，主要原因是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单位 201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单位 2016 年支出预算 400291 元，其中：基本支出 400291 元，占 100%，比上年减少

213740 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工资及社保未安排预算。

项目支出 0 元，占 0 %，比上年增加（减少） 0 元，主要原因是 未安排项目预算。

四、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00291 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

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医疗保障（05）13278 元、用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2. 农林水支出（213）农业（01）361721 元、用于单位人员基本工资津贴和机关运行费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25292 元、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400291 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13740 元，下降 34.81 %。

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工资及社保未安排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13278 元、占 3.32%。
2. 农林水支出（213）361721 元、占 90.36 %。
3. 住房保障支出（221）25292 元、占 6.3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医疗保障（05）事业单位医疗（02）：2016 年预算数为 13278 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3985 元，下降 51.3 %，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社保未安排预算。

2. 农林水支出（213）农业（01）事业运行（04）：2016 年预算数为 361721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138 元，增长 0.32 %，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部门预算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2016 年预算数为 25292 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252 元，下降 14.39 %，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住房公积金计提标准调整。

六、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00291 元，其中： 人员经费 366713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7508 元、津贴补贴 86760 元、奖金 8027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286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46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17 元、住房公积金 25292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77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0 元等。

公用经费 33578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5000 元、差旅费 1800 元、培训费 2063 元、公务接待费 500 元、工会经费 4215 元等。

七、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6 年未安排项目预算。

八、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500 元。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 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人员，未安排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 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自治区十条规定的要求，严格财务管理，控制公务接待费 。

九、关于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6 年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 1 家事业单位的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3578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71 元，下降 8.38 %。主要原因是 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自治区十条规定的要求，严格财务管理，压缩事业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6 年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2016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底，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428 平方米，价值 50000 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 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元；其他车辆 0 辆，

价值 0 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州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

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州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农技站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乃门莫敦镇农技站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称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经费拨款补助	40029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二、上年结余		二、公共安全	
单位账户历年结余		三、教育	
2015年国库额度结余		四、科学技术	
2014年国库额度结余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	
四、其他收入		七、医疗卫生	13278.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	
六、上级补助收入		九、城乡社区事务	
		十、农林水事务	361721.00
		十一、交通运输	
		十二、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四、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十五、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十六、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5292.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管理事务	
		十九、预备费	
		二十、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收入合计	400291.00	支出合计	400291.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年末结转和结余结转	
上年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400291.00	支出总计	400291.00

财政拨款收支表

部门名称：乃门莫敦镇农技站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功 能 分 类	2016年预算	经 济 分 类	2016年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0,291.00	202 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341,42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3 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7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292.00
		205 教育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278.00	转移性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债务利息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362,721.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其他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92.00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29 其他支出			
小 计	400,291.00	小 计	401,291.00	小 计	400,291.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收 入 总 计	400,291.00	支 出 合 计	401,291.00	支 出 总 计	400,291.0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表

部门名称：乃门莫敦镇农技站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功 能 分 类	2016年预算	经 济 分 类	2016年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0,29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基本支出	
		202 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341,421.00
		203 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7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292.00
		205 教育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278.00	转移性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债务利息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361,721.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其他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92.00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29 其他支出			
小 计	400,291.00	小 计	400,291.00	小 计	400,291.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金		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金		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金	
收 入 总 计	400,291.00	支 出 合 计	400,291.00	支 出 总 计	400,291.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乃门莫敦镇农技站

单位: 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其中			备注
类	款	项			工资和福利支出 预算数	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数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预算数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278.00	13278.00			
	05		医疗保障	13278.00	13278.00			
210	05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78.00	13278.00			
213			农林水支出	361721.00	328143.00	33578.00		
	01		农业	361721.00	328143.00	33578.0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61721.00	328143.00	3357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92.00			25292.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92.00			2529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292.00			25292.00	
合 计				400,291.00	341,421.00	33,578.00	25,292.00	

注: 本表按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示到“项”级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功 能 分 类	2016年预算	经 济 分 类	2016年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无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无	基本支出	无
		202 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3 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项目支出	无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转移性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债务利息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其他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29 其他支出			
小 计	无	小 计		小 计	无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无	支 出 合 计		支 出 总 计	无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资金性质）

部门名称:乃门莫敦镇农技站

单位: 元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总计	经费拨款	上年结余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类	款	项				结余小计	单位账户 历年结余	2015年国库 额度结余	2014年国库 额度结余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填写应按照预算批复中项目名称填列。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乃门莫敦镇农技站

单位: 元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总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培训费	会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出国经费	招待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其中：		小计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填写应按照预算批复中项目名称填列。

2016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乃门莫敦镇农技站

单位：元

项 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乃门莫敦镇农技站	500.00		500.00	50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16年国有资产占有和使用情况

[illegible]